

绍兴市越城区水利局（汇总）2019年度部门 决算

一、绍兴市越城区水利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全区水利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组织编制全区水资源战略规划、重要江河湖泊的流域（区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2. 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农村供水工作。

3. 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的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规定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4. 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5. 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组织、监督全区节约用水工作，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 指导水文工作。负责水文水资源监测、水文站网建设和管理，对江河湖库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全区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指导水利信息化工作。

7. 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重要江河、水库、湖泊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负责滩涂围垦工作。

8. 负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或跨地区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提出并协调落实区级

工程运行和后续工程建设的有关政策措施，指导监督工程安全运行，组织工程验收有关工作，督查镇街相关工程建设。按分工负责水利行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指导水利建设与运行管理市场的监督管理。

9. 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有关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监督实施及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工作，指导全区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10. 指导农村水利工作。指导防洪排涝工程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与管理。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与管理。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能资源调查评价，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11. 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负责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指导协调水事纠纷的处理。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指导水库山塘、农村水电站、江堤海塘等水利工程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12. 开展水利科技、教育工作和交流工作。组织水利科学研究

、科技推广与引进及合作交流。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监督实施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定额。

13.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台风暴潮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洪泛区、蓄滞洪区和防洪保护区的洪水影响评价工作。组织制定水旱灾害防御水利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

14.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5. 职能转变。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坚持建管并重，加强水利工程项目管理工作。坚持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推动水利领域“最多跑一次”改革向纵深发展。推动水利数字化转型，加快推进水利现代化。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绍兴市越城区水利局（汇总）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绍兴市越城区水利局（汇总）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绍兴市越城区水利局本级决算。
2. 绍兴市越城区水利站决算。

二、绍兴市越城区水利局（汇总）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绍兴市越城区水利局（汇总）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支总计10,071.30万元，与2018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240.43万元，增长108.48%。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后，基本建设类项目资金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9,913.97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7,100.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6,714.1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386.32万元），占收入合计71.6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经营收入0万元，

占收入合计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其他收入2,813.52万元，占收入合计28.38%。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9,854.8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59.11万元，占5.67%；项目支出9,295.69万元，占94.3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7,100.90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520.85万元，增长175.22%。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后，基本建设类项目资金增加。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714.1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8.13%。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134.52万元，增长160.28%。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后，基本建设类项目资金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714.1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国防（类）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类）支出0万元，占0%；教

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6.50万元，占0.69%；卫生健康（类）支出0万元，占0%；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类）支出6,610.36万元，占98.45%；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万元，占0%；金融（类）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类）支出57.27万元，占0.85%；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万元，占0%；其他（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47.73万元，支出决算为6,714.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5.81%，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后，基本建设类项目资金增加。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9.95万元，支出决算为32.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89%，决算

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后绍兴市农林水利局更名为绍兴市越城区水利局，且在编人数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7.98万元，支出决算为14.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7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后绍兴市农林水利局更名为绍兴市越城区水利局，且在编人数减少。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537.71万元，支出决算为306.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后绍兴市农林水利局更名为绍兴市越城区水利局，且在编人数减少。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5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需要增加项目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2.4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需要增加项目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4.9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需要增加项目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需要增加项目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53.5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需要增加项目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0.3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需要增加项目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0.77万元，支出决算为5968.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564.2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需要增加项目。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64.7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需要增加项目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21.75万元，支出决算为51.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后绍兴市农林水利局更名为绍兴市越城区水利局，且在编人数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04万元，支出决算为0.0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后绍兴市农林水利局更名为绍兴市越城区水利局，且在编人数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8.98万元，支出决算为6.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0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后绍兴市农林水利局更名为绍兴市越城区水利局，且在编人数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54.9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14.0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住房公积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40.9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6.3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92%。与2018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款支出增加386.32万元。主要原因是：上一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6.3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0万元，占0%；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支出386.32万元，占100.00%；农林水（类）支出0万元，占0%；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0万元，占0%；金融（类）支出0万元，占0%；其他（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027万元，支出决算为386.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部分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划转至区农业农村局。其中：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818万元，支出决算为386.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部分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划转至区农业农村局。

（八）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0.5万元，支出决算为2.81万元，完成预算的26.76%，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本单位力求三公节约，费用支出下降。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与2018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18年和2019年均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43万元，占86.30%，与2018年度相比，减少0.93万元，下降27.6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本单位公务用车数量为0辆，但林业特种设备用车的用车指标及经费2019年度无法划转，2019年度相关费用在本单位账户支付且费用支出下降；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9万元，占13.70%，与2018年度相比，减少0.62万元，下降61.39%，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机构减

少，公务接待次数减少且本单位力求三公节约，费用支出下降。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8年和2019年均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2.43万元，完成预算的30.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本单位公务用车数量为0辆，但林业特种设备用车的用车指标及经费2019年度无法划转，2019年度相关费用在本单位账户支付。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43万元，主要用于机构改革后林业日常公务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19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2.5万元，支出决算为0.39万元，完成预算的15.60%。主要用于接待省、市检查及业务交流等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机构减

少，公务接待次数减少。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3批次，累计230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人次，0批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39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市检查及业务交流等支出。接待230人次，3批次。

（九）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绍兴市越城区水利局组织对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4个项目，共涉及资金8258.0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2.69%。组织对2019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本单位当年未开展部门评价，故此栏无数据。

组织对0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本单位当年未开展对其他部门（单位）的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故此栏无数据。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绍兴市越城区水利局在2019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2019年越城区镇街山塘水库补助资金（其他）及绍兴市越城区水资源工作经费的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19年越城区镇街山塘水库补助资金（其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0.00万元，执行数为147.22万元，完成预算的70.1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对镇街上报的台账资料进行审查结合区水利局现场抽查情况，将考核结果作为拨付依据，截至2020年5月12日，区级财政已按需要拨付到位；二是该项目保障越城区三个镇街，15座水库，60座万方以上山塘安全运行，确保山塘水库保持良好的性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项目延期较长；二是预算资金使用不够精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二是要加强考核，确保资金按规定用于山塘水库维修养护及巡查管护。

| 2019年越城区镇街山塘水库补助资金（其他） | | | | |
|------------------------|---------|----------|----------|-----------------|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吴建灵 | | 项目起止时间 | 2019年1月~2020年5月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度预算数（A） | 年度执行数（B） | 执行率（B/A%） |
| | 年度资金总额： | 210.00 | 147.22 | 70.10% |
| | 其中：上级财政 | | | |

| | | | | | | | |
|-----------|---|---------|------------|-----------|--|--------------|------------|
| | | 区财政 | 210.00 | | 147.22 | | |
| | | 其他 | | | | | |
| 绩效指标 | 指标类别 | 二级指标名称 | 明细指标名称 | 年度指标值 (C) | 全年完成值 (D) | 目标完成率 (D/C%) |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项目投资数 | 3 | 3 | 100% | |
| |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合格 | 合格 | 100% | |
| | | 时效指标 | 是否按时完成 | 按时 | 按时 | 100% | |
| | | 成本指标 | 是否控制在指标内 | 是 | 是 | 100% |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街道个数 | 3 | 3 | 100% | |
| | | 群众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 | 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度目标 |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 | | | 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 | | |
| | <p>加强和规范越城区山塘水库维修养护和巡查管护工作，保持工程良好的性能和运行状态，确保山塘水库安全运行。</p> | | | | <p>项目绩效完成情况，一是：对镇街上报的台账资料进行审查结合区水利局现场抽查情况，将考核结果作为拨付依据，截至2020年5月12日，区级财政已按需要拨付到位。二是该项目保障越城区三个镇街，15座水库，60座万方以上山塘安全运行，确保山塘水库保持良好的性能。下一步改进措施：要加强考核，确保资金按规定用于山塘水库维修养护及巡查管护。</p> | | |
|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得 | | | 指标得分 (100) | | 执行率得分 (70.10%) | | |

| | | | |
|-----------------|--|-----------------------------|--|
| 分 | | | |
|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 (打√) |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 评价人员 (签字): | 项目单位负责人 (签字): | | |
|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 2020年 月 日 (盖章) | | |

绍兴市越城区水资源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3.31万元，执行数为84.80万元，完成预算的82.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全区水利基础设施保障能力得到提升，民生水利建设得到发展，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取得新进展。二是全区水资源管理稳步推进，水利改革不断推进，行业能力得到一定增强，为我区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项目延期较长；二是预算资金使用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二是提高项目预算使用率。

| | | | |
|------------|---------|--------|------------------|
| 项目 (资金) 名称 | 水资源工作经费 | | |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梁锦炜 | 项目起止时间 | 2019年1月~2019年12月 |

| | | | | | | | |
|----------|-----------|---------|----------|----------|----------|-------------|------------|
| 项目资金（万元） | | | | 年度预算数（A） | | 年度执行数（B） | 执行率（B/A%） |
| | | | 年度资金总额： | 103.31 | | 84.80 | 82.08% |
| | | | 其中：上级财政 | 77.70 | | 64.54 | |
| | | | 区财政 | 25.61 | | 20.26 | |
| | | | 其他 | | | | |
| 绩效指标 | 指标类别 | 二级指标名称 | 明细指标名称 | 年度指标值（C） | 全年完成值（D） | 目标完成率（D/C%） |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项目投资数 | 7 | 7 | 100% | |
| |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合格 | 合格 | 100% | |
| | | 时效指标 | 是否按时完成 | 按时 | 按时 | 100% | |
| | | 成本指标 | 是否控制在指标内 | 是 | 是 | 100% |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街道个数 | 16 | 16 | 100% | 社会效益指标 |
| | | 群众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 | 100% | 群众满意度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年 |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 | | | | 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 | |

| | | |
|--------------------|---|--|
| 度 目 标 | <p>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加强与城市现代化和新农村相适应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完善防洪减灾体系、水资源保护体系、水利发展服务体系，建设节水型社会。</p> | <p>全区水利基础设施保障能力得到提升，民生水利建设得到发展，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取得新进展，水资源管理稳步推进，水利改革不断推进，行业能力得到一定增强，为我市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p> |
|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得分 | 指标得分（100） 执行率得分（82.08） | |
|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 （打√） |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
| 评价人员（签字）： | |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 |
|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 2020年 月 日 （盖章） | |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绍兴市越城区2019年河道保洁专项资金政策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根据工作安排，本年确未开展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故此栏无数据。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1.0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81.94万元，下降72.52%，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机构减少，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45.1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3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39.8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45.1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绍兴市越城区水利局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动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指反映用于农产品及其投入品的质量安全评估、监测、抽查、认证、应急处置，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1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项）指反映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2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2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指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指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资源管理与保护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进行水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规划，水量分配方案、节水以及相关标准的制订及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流域或跨流域水资源调度，水功能区监督管理，取水许可

、江河湖库及水源地保护监管，水资源公报发布，基础资料整编，水量调度，节约用水，设备仪器运行维护，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审定水域纳污能力和限制排污控制，水资源论证，地下水资源管理，超采区治理和保护，用水定额管理，水务管理和各项保护管理等。

2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指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山洪灾害防治等。

2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25.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反

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9.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饮水、环境、卫生、教育以及文化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